

<<2010年国家司法考试诉讼法已>>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2010年国家司法考试诉讼法已考法条真题例解>>

13位ISBN编号：9787562036074

10位ISBN编号：7562036071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司法考试研究中心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0-04出版)

作者：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司法考试研究中心 编

页数：43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2010年国家司法考试诉讼法已>>

内容概要

本书针对司法考试两条不可或缺的复习路径，将历年真题和已考法条巧妙结合起来，体现出了三大特点：一是完整。

本书的编写，囊括02~09年全部已考法条及相应真题，做到了无一遗漏；二是精确。

本书将已考法条和真题精确匹配，准确到具体法条甚至其下的款项，做到考点一目了然。

三是明确。

“已考法条是静态的司考真题，司考真题是动态的已考法条”，通过真题剖析法条，有利于考生强化对已考法条的理解和掌握，明确备考方向，最终达到事半功倍的复习效果。

<<2010年国家司法考试诉讼法已>>

书籍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一章 总则 / 1第三章 行政复议申请 / 3第五章 行政复议决定 / 11第六章 法律责任 / 18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一章 总则 / 19第二章 受案范围 / 23第三章 管、辖 / 29第四章 诉讼参加人 / 35第五章 证据 / 47第六章 起诉和受理 / 50第七章 审理和判决 / 59第八章 执行 / 79第十章 涉外行政诉讼 / 85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诉讼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第一章 总则 / 102第二章 行政赔偿 / 104第一节 赔偿范围 / 104第二节 赔偿请求人和赔偿义务机关 / 108第三节 赔偿程序 / 110第三章 刑事赔偿 / 113第一节 赔偿范围 / 113第二节 赔偿请求人和赔偿义务机关 / 116第三节 赔偿程序 / 119第四章 赔偿方式和计算标准 / 120第五章 其他规定 / 125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编 总则 / 128第一章 任务、适用范围和基本原则 / 128第二章 管辖 / 130第一节 级别管辖 / 130第二节 地域管辖 / 132第三节 移送管辖和指定管辖 / 141第三章 审判组织 / 145第四章 回避 / 146第五章 诉讼参加人 / 148第一节 当事人 / 148第二节 诉讼代理人 / 158第六章 证据 / 162第七章 期间、送达 / 178第二节 送达 / 178第八章 调解 / 179第九章 财产保全和先予执行 / 186第十章 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 192第十一章 诉讼费用 / 194第二编 审判程序 / 197第十二章 第一审普通程序 / 197第一节 起诉和受理 / 197第二节 开庭审理 / 203第三节 诉讼中止和终结 / 209第四节 判决和裁定 / 211第十三章 简易程序 / 213第十四章 第二审程序 / 216第十五章 特别程序 / 222第一节 一般规定 / 222第二节 选民资格案件 / 223第三节 宣告失踪、宣告死亡案件 / 223第四节 认定公民无民事行为能力、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案件 / 224第五节 认定财产无主案件 / 225第十六章 审判监督程序 / 225第十七章 督促程序 / 234第十八章 公示催告程序 / 238第三编 执行程序 / 241第十九章 一般规定 / 241第二十章 执行的申请和移送 / 250第二十一章 执行措施 / 252第二十二章 执行中止和终结 / 257第四编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的特别规定 / 258第二十三章 一般原则 / 258第二十四章 管辖 / 259第二十五章 送达、期间 / 262第二十六章 财产保全 / 264第二十七章 司法协助 / 264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一章 总则 / 267第二章 仲裁委员会和仲裁协会 / 270第三章 仲裁协议 / 270第四章 仲裁程序 / 275第一节 申请和受理 / 275第二节 仲裁庭的组成 / 278第三节 开庭和裁决 / 280第五章 申请撤销裁决 / 285第六章 执行 / 287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编 总则 / 289第一章 任务和基本原则 / 289第二章 管辖 / 296第三章 回避 / 304第四章 辩护与代理 / 307第五章 证据 / 317第六章 强制措施 / 326第七章 附带民事诉讼 / 339第八章 期间、送达 / 343第九章 其他规定 / 344第二编 立案、侦查和提起公诉 / 345第一章 立案 / 345第二章 侦查 / 349第一节 讯问犯罪嫌疑人 / 349第二节 询问证人 / 351第三节 勘验、检查 / 353第四节 搜查 / 353第五节 扣押物证、书证 / 354第六节 鉴定 / 357第七节 通缉 / 360第八节 侦查终结 / 361第九节 人民检察院对直接受理的案件的侦查 / 364第三章 提起公诉 / 365第三编 审判 / 374第一章 审判组织 / 374第二章 第一审程序 / 376第一节 公诉案件 / 376第二节 自诉案件 / 394第三节 简易程序 / 401第三章 第二审程序 / 404第四章 死刑复核程序 / 420第五章 审判监督程序 / 425第四编 执行 / 429附则 / 438

<<2010年国家司法考试诉讼法已>>

章节摘录

插图：3.法院可以对没收违法所得10万元进行审理，对扣押现金10万元、冻结20万元银行存款、留置盘问48小时都不得进行审理。

其中，扣押现金、冻结存款和留置盘问属于依据刑事诉讼法的明确授权实施的行为。

4.属于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对于公安机关的行为，只有依照刑事诉讼法的“明确授权”实施，才不属于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但本案申，县公安局要求王某与甲公司签订还款协议书，并将扣押的乙公司和王灼财产移交给甲公司后将王某释放的行为并非刑事诉讼法授权范围内实施的行为，而是属于以办理刑事案件为名插手经济纠纷，依法属于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5.均可以起诉。

依《行政诉讼法》第11相关规定，行政相对人认为符合法定条件申请行政机关颁发许可证和执照，行政机关拒绝颁发或者不予答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行政相对人认为行政机关侵犯其人身权、财产权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均可以。

根据2003年1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反倾销行政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对下列反倾销行政行为提起的行政诉讼：有关倾销及倾销幅度、损害及损害程度的终裁决定；有关是否征收反倾销税的决定以及追溯征收、退税、对新出口经营者征税的决定。

<<2010年国家司法考试诉讼法已>>

编辑推荐

《2010年国家司法考试诉讼法已考法条真题例解》：已考法条是静态的司考真题，司考真题是动态的已考法条。

已考法条、司考真题如此搭配，三大诉讼法轻松搞定！

《2010年国家司法考试诉讼法已考法条真题例解》针对司法考试两条不可或缺的复习路径，将历年真题和已考法条巧妙结合，体现出三大特点：完整:囊括历年已考法条，包罗全部关联真题精确:法条真题精确匹配，考查重点一目了然明确:结合真题剖析法条，明确备考复习方向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